

暨南周刊／暨南大学出版课·— V. 1, no. 1 (1927, 10)

～[?]·—上海：编者[发行者]，1927～[?].

：插图；24cm.

有特刊·—3卷10期后尺寸：26cm.

* * * *

本刊共摄制2卷，16毫米，缩率1:20，原件藏北京图书馆，北京图书馆摄制，母片藏全国图书馆文献缩微复制中心（北京）

本刊片卷摄制目录：

第1卷 V. 1, no. 1 ~ V. 3, no. 3

(1927, 10 ~ 1928, 6)

第2卷 V. 3, no. 4 ~ V. 5, no. 7

(1928, 6 ~ 1929, 5)

纪念特刊

(缺V. 4, no. 3 ~ no. 6)

暨南週刊

第一期 目要

發刊詞

鄭洪年

校長正式就職紀事
教育系課程指導書

汪奠基

邏輯

科學方法論

心理學

教育心理學
西洋教育史

謝循初

汪奠基
謝循初

謝循初

中國哲學通論
倫理學

黃建中

中國文學系學程說明書

林寶樞

法律系學程說明書

夏禹尊

大學部教務會議規程
中學部教務會議規程

蝶戀花

鐵民

一九二九年八月一日出版
大南學印行



週刊第一期目錄

發刊詞

校長正式就職紀事

教育系課程指導書

選輯

科學方法論

心理學

教育心理學

西洋教育學史

倫理學

中國哲學通論

教育學

中國文學系學程說明書

法律系學程說明書

大學部教務會議規程

大學部第五次教務會議錄

鄭洪年

汪奠基

謝循初

謝循初

黃建中

黃建中

林寶權

夏丐尊

石穎

(I)

11289

大學部第六次教務會議錄

大學部中學部第一次聯席教務會議

中學部教務會議規程

中學部第一次教務會議錄

中學部第二次教務會議錄

中學部第三次教務會議錄

教務處辦事細則

教務處最近職員錄

校長布告

事務處最近改派職員錄

總務課

出版課

會計課

文 藝

蝶戀花

零 載

秘書長辭職赴法

週刊規程

章鉄民

發刊詞

鄭洪年

余嘗謂近代中國之學校教育，有一普通之缺點焉。學校如商店，所以發行文憑者也；教師如店夥，所以司售貨者也；各科之學理皆爲商品，學生則爲挾貲而來之顧客。於是鐘聲一鳴，則顧客雲集；退課以後，則師生別途，若陌生人。夫教育之宗旨，非僅爲灌輸機械式之智識已也，其重要之目的，在如何薰陶學生有完美之德行與高尚之人格。今之店夥其師而顧客其學生之學校，是教育已市儈式之商品化矣，尙何有德行與人格之足云。

市儈式之商品教育，爲余所深惡而痛恨者也，故當余就職之初，與校中諸位教授，商定本校之教育方針爲五種訓練，而即以「道德訓練」爲第一。吾國古代教育精神，首重道德。孔子教人，常以「仁」字爲訓。近人蔡子民先生謂孔子所言之「仁」

即「統攝諸德完成人格之名」。胡適之先生謂「仁」即「成人」，「成人即是盡人道」。「仁」字實爲儒家所懸至高之道德目的。然道德一事，非可徒託空言也，故孔子又云：「力行近乎仁」。此與近代所謂道德教育貴乎實踐之言，又不謀而合。吾校既揭示「道德訓練」爲教育方針之一矣，是吾人今後所應努力者，即在此「道德訓練」條文之能見諸實行。

「道德訓練」之主要目的，不在好高務遠，而在實事求是。吾校今已開學上課矣。改組伊始，設備容有未周。然所聘教師，固皆國內負有重望，學術湛深之士也。古人謂「師道立則善人多」。韓退之解釋師與弟子之別，在「聞道有先後，術業有專攻」。明乎此義，則學生對於教師，應視若家人，尊若親長，而不應有囂張求疵之舉。此校中「道德訓練」所應注意者一也。又吾校學生，或來自南洋，或來自國內，省籍不同，言語各異。今則聚首一堂，同受教育。起居飲食，皆有定時；工作就學，皆有定所。晤談之機會多，則感情自然融洽。對同學應有互助之精神，視若兄

弟，親若姊妹，而不應有省界和黨派之別，此又校中「道德訓練」所應注意者二也。

表現一校之精神，請之校風。諸生在校之時，能尊師愛友，刻苦求學，則校風日良，而校譽自然日上。將來學業成就，或至海外宣傳中國文化，使僑胞之地位能達到自由平等；或使僑胞返回國內，有參加一切運動之機會。是則本校改組後之使命，已完全達到，而諸生亦可不負僑胞父老希望之厚意矣。今當本刊發行伊始，略貢其一得之愚，以供校內師生之參考。更望校內師生，踴躍投稿，使本刊能代表吾校革新後之偉大精神。

(4)

校長正式就職紀事

十六年九月五日

田林思溫先生司儀

- (一) 搖鈴開會
- (二) 黨代表就席 缺
- (三) 政府代表易寅邨先生就主席位
- (四) 校長就席
- (五) 奏樂
- (六) 向黨旗國旗及總理遺像行三鞠躬禮
- (七) 主席恭讀總理遺囑
- (八) 攝影

(九) 主席致詞

今天貴校開學，政府特派兄弟來參與典禮，這是很榮幸的。此次政府聘請鄭洪年先生擔任貴校校長，因為鄭先生熱心教育，歷年來對於南北教育很多貢獻及輔助，其成績為國人所共知，毋庸多述。教育行政會各委員深知鄭先生必能勝任愉快，贊南前途也定有無窮的光輝。現在就請鄭校長就職。

(十) 校長宣誓

余敬宣誓：余願恪遵總理遺囑，服從黨義，奉行國家法令，忠心努力於本職。節省經費，不用私人，不舞弊，不徇情，不受賄賂。如背誓言，願受嚴厲處分。

(十一) 演說 衛中先生演說

我盼望我的話，在座諸君都能懂得。我在中國辦了十一年的教育事業，但我沒有正式學過中國話。我隨便講的中國話，恐怕諸君不懂。而且我在北方十四年，一向沒來南方，更沒來上海。現在我在這裏演講，恐怕南方諸君更不能明白。（此時在座都答能懂，衛先生續說。）新中國很要緊的事，就是教育。新中國教育的目的，在我看，是要同化外國的物質文明，產生東方的物質文明。蔡子民先生說中國舊教育的效果看不懂中國書，新教育的效果看不懂外國

驗；沒有經驗，就沒有學習。文化的程度也不會改進。也更不能有外國的影響。又如中國的文化文明也可復活。贊爾是華美的學府，華貴與外人接觸的機會更多，教育效果一定很大。今天是贊爾開學，盼望從外面起身的教育一天發達似一天，經驗一大段落的一天，有了豐富的經驗這才能產生良好的結果。

達羅王代表 Ramabatnu 先生演說

答記 蔡君翻譯

今天我要與這個慶會，非常榮幸！我這次來中國，從達羅到香港廈門上海，看見中國人好像一家人一樣，使我非常喜歡。我此次到中國來，原是要學中國文，讀中國書，因為現在達羅沒有一人能懂中國文，寫中國字。我覺得達羅與中國有特別的關係，所以我一定要學中國文，讀中國書。我以後在中國，希望中國大家援助，希望中國人照顧達羅人。最後我請恭祝中華民國二天大的繁盛起來。

翻譯符熙熙君聽達羅王代表先生講完，說達羅同中國關係密切，所以此次達羅王特別派人到中國讀書，他們覺得一定要有人能學中國文字，同中國才不至隔離。我們在達羅的華僑受着中國主義的壓迫很利害。譬如進口華僑的課程，在達羅本不應做的。但教學了中國的指使，達羅也就公然的頒布了嚴厲的條例。兄弟希望達羅人能同中國連繫，反對一

切的苛稅。這個連結中邊就是我們贊兩大學所負的任務。

(十二) 校長答詞

承政府代表易先生訓詞，洪年敬謹接受政府委員的啟意，盡職於本校教育，為黨國努力。

(十三) 奏樂

(十四) 散會

(10.)

開學及上屆畢業典式紀事

由林思溫先生司儀

- (一) 搖鈴開會
- (二) 校長就主席位
- (三) 奏校歌
- (四) 向黨旗國旗及總理遺像行三鞠躬禮
- (五) 主席恭讀遺囑
- (六) 校長致詞

同學諸君：今天是本校改組後行第一次開學禮。關於改組經過情形事務方面，以後由秘書長報告；教務方面，由教務長報告。本校成立已二十年。古人二十而冠，本校也好像小孩子

一樣，今天才到了成人的地位。鄙人當本校開辦時，即為第一任校長，曾經當過一次保姆。

今天看見我自己撫養的小孩子也長成了，鄙人是非常歡喜的。今天我要宣布我的教育方針。

我會與諸位教職員研究過，要達到本校的教育方針，須從五種訓練入手：（一）道德訓練，（二）科學訓練，（三）政治訓練，（四）軍事訓練，（五）職業訓練。這五項訓練都是根本教育。我們拿這五項訓練，就可達到先總理的民族民權民生主義。希望同學都以本校五種訓練為目標，聽諸位師長指導。暨南本來是海外教育機關，現在改為大學，除商學院就舊有之商科大學改組完成，現又新成立文哲社會科學自然科學農學五院。海外華僑的最高學府，到現在已有基礎了。以後同學若能從學問上風紀上注意，暨南前途定有發輝光大之望。

這次改組，草創不完，但鄙人這次所請教授教員都是在國內負有重望之士。吾國教育精神，在尊師重道。古人論師，有經師人師兩種：此次教授教員中，有耐勞忍苦的精神的，我們可以視為人師。有豐富高深的學問的，我們可以視為經師。鄙人很希望諸君同學以後以諸位師長為模範，要聽諸位師長的指導。論起我們僑胞在海外都是辛苦艱難，從九死一生中創下基業來。今天得讓諸君到國內來求學，這是我們僑胞一種遠大的眼光，是很可欽佩的。諸君現在從南洋來到本校讀書，是負了兩種重大的使命：就是諸位一方面要將中國文化帶到海外去，用學術化，使僑胞達到自由平等的地位；一方面要使僑胞在國內有參加一切運動的機會。這就是本校改組後的唯一目的。諸君能夠完成這種使命，達到本校這種目的，這

才不負僑胞父老的希望。至於本校現在還有許多國內同學，這是要使華僑同學從師之外，更得有良友的切磋，格外明瞭中國文化的意思。華僑同學對於祖國的風土習慣不明瞭的，希望國內同學本於友誼的精神，做華僑同胞的良友。古人讀書，擇師之外還要擇友。師友二字平列，這是中國教育的真精神。華僑同學與國內同學，彼此要互相尊重。國內同學對華僑同學，更要常時親近，常時把中國的風土人情習慣盡量的告訴華僑同學。這才算能盡主道。國內同學更應研究海外事業，求海外發展，效日本南進政策之精神。此次改革我在計劃大綱裏已說得很清楚了。鄙人二十年前創辦暨南，因為限於經濟與人才，沒有什麼成效。近年國內青年的思想很有進步。鄙人此次將本校的改組計劃，提交國民政府教育行政委員會，已蒙通過。現在我要實現我的計劃，將華僑教育文化程度提高。第一使本校完成為華僑的最高學府，使同學得有造就高深學問的機會；使同學到南洋去服務能夠把南洋教育程度文化提高。不然本校就再辦五十年下去也無用處。本校大學部學額本來先儘華僑同學，但現在本校的華僑同學大半在高中尚未畢業，海外的華僑學校初中居多，高中這一二年才有一二所。所以在事實上大學部反不能多收華僑同學。現在若能造就國內優秀同學到南洋各地服務，以提高南洋文化教育事業，也是不可少的。同時本校以前畢業生在南洋服務的，還希望他們能回到本校再求高深學問，增加他們服務的能力。兩星期前鄙人已將這種意思打電到海外去了。現在大學部的改組既已次第實現了。一面必須將中學部程度提高，與大學部衡

接，使中學部畢業同學得直接升入大學部各學系。至南洋文化教育事業部，就是指導與研究南洋文化教育事業的機關。因為本校的課程行政與海外有銜接的必要，必須有這一個機關。近來國民政府委員蔡子民先生有大學區的主張。不過南洋諸同胞在殖民政府之下，未便將大學區的計劃實行。所以南洋文化教育事業部，雖負有將南洋課程行政連貫統一，使僑胞用學術化達到平等自由的地位的責任，而實在只能算是一種研究接洽機關而已。關於本校教育方針及改組計劃，都為諸位說過。還有此次鄙人重長暨南的意思，也可為諸君說說。鄙人離開教育界已十六年，當初鄙人第一任長暨南時，本欲使暨南與南洋發生一種密切的關係。現在看蔡先生們有大學區計劃，很合我心。鄙人現在重長暨南，就是為了我二十年未了的心願。我們曉得凡是一個機關決不是一兩人的力量能辦的好。學校以學生為主體。總要同學通力合作，才有好的成效。近數年來社會對於本校甚形冷淡。最近本校改組稍稍引起社會注意，具有很大的希望。我們同學切不要辜負社會對本校的希望與政府的希望。鄙人十幾年來歷任南北交通財政各種事業，覺得委曲艱難，終不能有什麼利益於社會。我今年已五十有三，別無希望。我覺得還是盡心南洋教育文化事業，了我二十年未了的心願，我自己安慰自己良心。我還附帶說幾句。二十年來，本校在南洋籌款很多。僑胞對於本校贊助的盛意，很可感激！將來本校建築課堂宿舍體育館科學館歷史博物館等大規模的設施時，鄙人或親到南洋與僑胞商量。若為個人事業求助海外，鄙人是向來不幹的。最後這是請同學

對我嚴重監督。我要聲明，希望同學將來成爲黨國的忠實信徒有用人才，不希望同學擁護我個人造成我個人的勢力。諸君無論何時總要記得這幾句話。現在在學校時更希望同學能聽我同諸位師長的指導，那嗎無論本校如何委曲如何艱難，我總要儘力維持。若對我個人有懷疑的地方，我進退自能立斷，用不着人家打倒。我深信這個時期是本校最要緊的關頭。本校的基礎能否穩固，都要從今天做起，希望大家共同努力！

國民政府教育行政委員會代表易寅邨先生訓詞

今天贊南開學，教育行政委員會同人，本想大家都出席。恰好開會時間衝突，所以大家公推兄弟來到貴校參與盛典。大家都囁兄弟代爲致意。兄弟初來上海，鄭校長就將貴校改組計劃給兄弟看，並約兄弟來此演講。兄弟本預備閉一點來踐鄭校長之約，不過今天來的忽促一點，沒有預備。講到學理，更是慚愧。前清末年兄弟在南方，就聽到貴校的聲譽很好。但對於貴校性質仍不能明瞭。近年在北方常常得到貴校許多消息，比較已很清楚了。貴校支持如此久，求學的人數年年增加，畢業的同學替國家做事，爲革命盡力很有光輝，這都是先後同學與辦學的人努力的成績。此次改革爲完備大學，教育委員會大家都深信鄭校長必能勝任愉快。鄭校長熱心教育，現在再長貴校，更是駕輕就熟，將來希望一定很大。兄弟有點小意見。兄弟希望諸君求學對於外國物質文明科學之外，還要對於自己的中國學問稍稍注意。本來一個人有一個人的歷史，一國有一國的歷史。一國的歷史就是一國文化

寄託的所在。歷史不明白，文化就隨之低落，民族也隨之衰亡。近來帝國主義滅人國家，必先滅人國家的歷史，這是如何令人痛心的事。近來國內學生趨勢，歡喜出國留學。大家都以出國留學為榮譽的事。到幾萬里外去求學，本來是一件好事。不過有一般留學生什麼都不知道，學問便是莫明其妙。這確是中國的奇恥大辱。為什麼外國人不到中國來留學？我看外國人決不看輕中國學問。外國人與中國學者私人往來也很親切。中國的書籍他們一批一批的搜羅回去，他們深討中國的學問比中國人更要利害。他們為什麼不來中國留學？我看他們眼光裏的中國人好像都是已經死過了。中國人與中國學問不生關係。且如我們看中國的歷史教科書，還有從外國鈔來的，這不是中國人已死過了的證據嗎？這不是中國的奇恥大辱嗎？本來中國學問後代失傳的很多。中國從前並不是沒有物質文明，諸君讀墨子的書與諸葛亮傳，就曉得這中間有許多物質文明的學理在內，但那時研究的人少，這種學問不久就漸漸埋沒了。所以中國的物質文明，永遠不發達，弄到現在處處不如人，這真是很可危險的事。至於精神文明，在中國本是很豐富。但是這門學問，反無人注意，如此下去，中國連一點精神文明也沒有了，即時中國只有降為低等民族，做人家的奴隸，還有什麼說呢！記得前清日本大隈伯到中國來會見張之洞，張氏問：日本現在最注重的是那種學問？大隈伯答：注重貴國文學。張氏大為詫異。大隈伯解釋說：這是預備到中國當文學教授的。當時張氏憤慨已極，不歡而散。以後張民演說，每以此為奇恥大辱。兄弟今天提起這個掌故，

也是希望諸君在研究外國科學以外，對中國學問也應有相當的修養。我們是中國人，應當曉得中國史，也應當曉得中國學問的大概。此外兄弟還有一點希望：諸君要曉得在學校讀書時，要遵守學校的規程。近來南北教育界時常有越軌的舉動，這都是共產黨破壞國家的罪過，在學術上吃虧很大。諸君要知道遵守學校的規程，是關係自己的人格。兄弟希望諸君從自治做起，每日自己省察自己，有無對學校規程國家制度抵觸的地方。如果有抵觸的，就要立時更改。這樣由個人及同學，由同學及全校，使全校同學都養成一種自治的習慣。諸君要曉得社會上各種事業的根基，都在人類自治上。諸君將來不但要為人師，並且要與外人接觸，這是關於國家體面，關於貴校名譽。諸君對此注意，才算盡了諸君的責任。兄弟今天沒有什麼預備，一時也不至離開上海，以後與諸君談話的機會很多。今說幾句不中聽的話，就此為止。

(七) 校長授予畢業文憑

(八) 校長對於畢業生訓詞

今天諸君畢業了。諸君今天出了學校，明天就要到社會上服務。我希望諸君在社會上服務，第一要忠實；第二要守紀律。諸君出了學校以後，不要忘記了母校。對於同學彼此要常有友誼規勸觀摩。對於母校有意見時，見到了就應當建議於當局，使辦學的人多一種參考資

料。諸君應當時常幫助母校，由個人或團體的力量，使母校基礎一天比一天穩固。這都是我們畢業同學的責任。我這幾句話希望諸君永遠不要忘記！

畢業生代表凌翔答詞

今天鄭校長就職，同時舉行開學典禮及本級畢業儀式。凌翔代表本級同學向諸師長諸同學致謝。學生等在過去四年，每感同學的切磋情親，與諸位師長的循循誘導，覺得有無上的愉快。一旦臨別分離，真要令人魂消！當上學期終了，前校長辭職，本校生機，不絕如縷。現在鄭校長毅然再長我校，改組擴充一切計劃，又經國民政府教育行政委員會通過，這正是母校的中興時代。現在母校設備，漸漸注重社會科學。原來南洋殖民地政府，對於僑胞的教育，僅僅灌輸一種簡單的手工業，或商業的知識，使他們好做安分守己的人民。而對於我校猜忌很深。他們最討厭是回國求學的在座諸君。他們怕的是社會科學常常可以擾及帝國主義的安甯。我們曉得我們不能因爲人家猜忌，就不辦暨南；我們不能因爲人家討厭，就不回國求學；我們不能因爲人家害怕，就不成立社會科學院。我們並不是要同人家搗亂，剛才鄭校長說過，我校的目的是在使僑胞以學術化達到自由平等的地位。我們相信只要學校當局及同學的努力，這個目的總有達到的一天。現在我校大學部由商科而增設爲六院，同學由四百而增至九百。在我校史上已開新記錄。將來由九百達九千，都是可能的。翔等希望學校當局爲我們僑胞建築大規模校舍，儘量的容納我們僑胞。翔等在南洋若聽到母校有如

許大規模的建築，這是多麼快樂的事！這關於我前途的發展，我們同學也負有重大的責任。當然畢業同學，也不在例外。至於翔等在過去四年所受印像最深的，就是每日朝會。這個朝會費時不多，希望後來的當局仍舊採用。最後翔等希望我校師長與同學一致合作，在最短期間完全我校的新計劃。建築許多新洋房在我校的大操場上。

報告 秘書長謝作舟先生報告

今天本校開學。我覺今年本校開學，比往年不同的，就是本校從本學期起，已經大加改組。關於改組的情形，我要向諸君作簡明的報告。本校改組的動機。本校以前注重商科，那時的學校當局以爲南洋的商業極最重要，所以本校那時就設立商科大學部。自從鄭校長接事以後，就覺得南洋所需要，不僅是商業上的人才，殖民政府底下的南洋所最缺乏，是水平線以上文化。如能使國內文化傳到南洋，更參以西洋文化以期適應世界潮流，使僑胞以學術文化達到國際上自由平等的地位，這真是南洋僑胞目前所最需要的。因此本校大學部特增設文哲學院。至於社會科學爲一切政治運動之指導。近代文明都建築在自然科學上，自然科學爲一切學術之基礎，其重要均不在文哲學院之下。因此本校又增設社會科學院，自然科學院，以發展南洋學術，以改善殖民政府的待遇。至於商業在南洋本甚重要。本校舊有商科大學部，今改爲商學院。還有農業在南洋的重要，也不下於商業，本校因此又增設農學院。至於藝術可以使人養成高尚的思想純潔的人格，也是人生所不可少的。本校因此又增設藝術院。

以上關於大學部的改組。中學部與大學部本有銜接的必要，我們要使大學部辦得好，必須使中學部那基礎建築得堅實。現在按國府頒定學程標準，將高中分為四科：（一）普通科，（二）商科，（三）師範科，（四）農科。普通科分甲乙兩部。甲部與舊日文科相當，乙部與舊日理科相當，商科師範科本是舊有的，現在增設農科，為將來升入大學部農科的預備。初中一切設備仍舊，惟將課程提高。此外南洋回國學生，第一言語不通，第二對本國文字不能瞭解，所以本校特在中學部增設輔助班，專門授以中文科目。以上關於中學部的改組。至於女子部，從前設在南京，現在合併於本校。因為女子教育與男子教育本沒有什麼差別。合併以後，可以使男女得受平等的教育。以上皆關於教務方面的改組。學校行政方面業已成立祕書處，凡學校一切行政事務皆由祕書處負責辦理。此關行政方面的改組。其他特種設備，從前都付缺如，從今年度起當次第建築圖書館，體育館，科學館，博物館，氣象觀測所，並創設農場，為大學部增設農學院的預備。此關事務方面的改組。關於學校改組，到此業已大體就緒。國府教育行政委員一〇四次教育會議，又准本校改為正式大學。諸君要知道本校改組後，不僅是改招牌，我希望本校將來成為南洋最高學府。不僅在中國為一個有名的大學，並且要在全世界上為一個有名的大學。

教務長黃建中先生報告

今天本校開學，並舉行上屆大學部商科畢業典禮。按程序，建中應有關於教務的報告。建中

承鄭校長不棄，以教務見委，自覺才學短淺，再三推辭，未蒙許可。蔡子民先生又從旁教勸，建中不得已勉強應允。建中從八月七日到校，到今天剛近一月，只能將此一月內關於教務的經過，向諸君報告。本校改組計劃大綱，有教務會議與教務處的組織。教務會議成立在先，教務處成立在後。所有教務在教務會議席上討論，由教務處執行。此一月內，已開四次教務會議，又與中學部合開一次聯席會議，共計五次。此五次會議，通過議案三十多件。大學部教務規程，在第三次教務會議中通過，規程共計六十六條。其中關於教務上的改進約有八點：（一）確定道德，科學，軍事，政治，職業五種訓練為教育方針。此案在第一次教務會議席上提出，第三次教務會議通過，載於教務規程內第一章。（二）為貫澈教育方針起見，規定三民主義，國文，科學方法，軍事學，及兵式體操為公同必修科目。此四科大學部無論何系至少必須學習一年，必要時或可增為兩年。（三）採用學分制。此本非新的改革，本校舊商科大學部本已採用學分制。不過現在所採的學分制，仍不失學年制的精神。（四）為學生便於選課計，編制各系課程指導書，此項指導書當另行鉛印。此次特刊中各系課程大綱都已公布。英文系更有詳細的說明。其餘各系也正在擬定中。（五）成績考核，文科注重讀書札記，理科注重實驗報告。我們曉得講堂上的學問決不夠用。剛才衛博士說不學者，平素都有札記。如顧亭林日知錄是讀書札記的一種，札記是讀書的最好法門。至於實

驗報告，是要到實驗室裏做功夫。實驗報告與讀書札記相等，有價值的科學都是實驗室裏做成。（六）畢業成績注重論文或譯書。論文不是憑空寫得出的，要平素多看參考書，有札記才能寫出好的。論文譯書要選有價值的書籍翻譯編述。（七）學生預備論文，或譯書，要經過教授的認可及指導。這是採取英國劍橋牛津的導師制。教授不僅在教室內指導，學生也可到教授家裏去請教授指示與論文或譯書有關係的材料和方法。（八）畢業考試委員會，得由校長聘請他系或他校教授來為本校各系考試委員。校內外教授會攷制，在外國多已見諸實行，這是表示鄭重的意思。以上八點，第一點尤為重要。剛才校長對五種訓練說過我們拿這五項訓練就可達到三民主義。現在請再為分析的說明：（一）道德訓練，在大學部課程中有倫理學，中學部有公民科。但道德訓練不僅靠講堂講演，是要隨時隨地躬行實踐。實踐的標準有三：（甲）保存先民美德。屬於中國先民的美德，就是忠孝仁愛信義和平。屬於華僑先民的美德，就是篤敬勤苦篤厚慈儉誠毅以啟山林很有冒險的精神。希望南洋同學對於這種美德永遠保存。不然華僑在海外恐怕要不能立足了。（乙）提倡學生自治。剛才易寅邨先生已經講到自治。自治有個人自治與團體自治兩種。我國大學問家事業家大半都有日記，心有所思，口有所言，身有所行，都一點不虛偽的寫在日記上。如近代曾國藩的日記很可為我們的模範。近來報載蔣總司令也有日記，可曉得日記是個人自治所不可少的。關於團體自治，同學可組織自治會注重道德上砥礪。（丙）養成公民資格。希望各人對於道德行

爲特別注意，彼此互助合作，守紀律，愛秩序，爲社會服務。如此不獨可爲國家公民並可爲世界公民。（二）科學訓練的課程。是科學方法，現代無論何種學問，都不能不應用科學方法，就是國學也須用科學方法來整理方可以發揚光大，供外國人的探討。我們要訓練我們的腦力，我們尤其要注意數學與名學。我們經過了科學訓練，對於各種問題各種事情就不至於武斷，就不至於沒有條理。（三）軍事訓練的課程是軍事學及軍事體操，這並不是提倡帝國主義，要侵略人家，我們完全注重自衛目的，在以兵弭兵，以戰止戰，以武裝維持國家安甯，維持世界和平。軍事體操，現已聘人擔任。開學後我們要定做制服，以軍紀鍛鍊體格。至於女同學，也可組織女童子軍制服，再另行規定。以上三種訓練，道德可以增進民德，科學可以增進民智，軍事可以增進民力。這都是關於民族精神的三大要素。我們要恢復民族地位，促中山先生的民族主義實現，非從這三種訓練入手不可。（四）政治訓練可以促民權主義實現。在課程方面，有三民主義民權初步高中公民學等。在課外方面，還有種種政治組織：如（A）特別區黨部，（B）議會實習，（C）法庭實習，（D）辯論會，（E）自治會，（F）紀念週等。（五）職業訓練。爲實現民生主義的預備，國人向來不注意職業，以不事家人生產爲高尚，以致爲國家養成許多高等游民。這種弊病極大。大學生雖以研究高深學術職志，亦須有一技之長足以自給，才可以不爲社會上的寄生蟲。本校大學部有商學院，農學院；高中有商科，農科，這都是專門職業。初中有手工科，手工一方面訓練體

力，一方面訓練腦力，使身心平均發達，並不專爲職業而設。至女同學方面注意家事科。家事與手工同意。我們根據中山先生的三民主義，定以上五種訓練爲教育方針。此外開課後所應舉行的，還希望大家努力做去：（一）組織課外講演會，如（A）學術講演，（B）黨義講演，（C）南洋狀況講演。（二）組織課外研究會，如（A）音樂研究會，華僑同學或已有組織此後更可擴大增加國樂。（B）畫法研究會，本大學部將來擬成立藝術院本學期內可先組織此會，爲將來藝術院成立的預備。（C）書法研究會。書法在中國也是美術，學校可另請導師。（D）金石研究會。（E）武術研究會。（F）文學研究會。（G）在校女同學亦可組織刺繡研究會。此外關於學校風紀的，本非教務一方面的事，希望學生自治會訓育委員會與教務方面合作，現在暫且提出關於校風的幾條抽象標準：（A）整齊嚴肅，（B）勞動節儉，（C）武健仁勇，（D）高尚純潔。我記得從前蔡子民先生到北大就職的第一天就說，大學爲造就專門研究學問的人才，不是拿學問做升官發財及其他各種目的底工具。希望同學要牢記這幾句話。這是我的報告，至關於中學部的教務請中學部教務長報告。

中學部教務長汪奠基報告

關於大學部校務報告，黃教務長業已說過。中學部與大學部，本有連接的關係。現在中學部教務會議成立還沒有幾天，沒有什麼報告。關於教育方針，中學部與大學部是一致的。但有先後不同。從前辦學的人所採取的教育方針，大概是走一條路。他們所喊的口號，就是德

育智育體育，這樣喊了許多年，結果一點沒有。因為離開身心的訓練，不能實現無形的道德，所以現在我們要將從前所喊的口號，次序倒轉過來。一體育，二智育，三德育。我們所以要倒轉的原因，也是很明顯的。假使我們體育不好，我們的智育就無所寄託。我們智育不好，我們就認不得道德上的是非。我們若不倒轉過來，我們人生決不能有整個的發展。我們要走上大學部五種訓練的路，也非要倒轉不可。不過要知道倒轉的秩序中並沒有時間的間隔，譬如體育之中決不能離智育與德育而有公共秩序或道德的表現，德育之中更不能拋體育與智育而有模型式的道德意義。再者中學生青年時代，應注重自然發育培養健全天性，所以中學教育原理以身體健康為首重。現在中學部改組時間很短，尚未開過會議，可報告的事很少。僅高中師範科附設家事一門為女同學必修科目，其他都與舊日相同。關於中學部教務規程也與大學部一致。現在不再重複了。

來賓熊理先生演說

今天參與貴校開學典禮，關於秘書長大學部教務長中學部教務長報告改組經過，兄弟非常佩服。兄弟以在南洋的經驗，略有貢獻，希望大家留意。第一，為什麼有暨南大學？暨南為南洋的特殊的教育機關，南洋需要何種人才，暨南就要造就何種人才，以供給南洋的需要。第二，暨南為華僑最高學府，對南洋小學中學有統一的必要。對教員教材應當非常注意。現在暨南已隱然為南洋的大學區，希望當局對此留意。第三，華僑到歐美求學，也很便利，

為什麼不到歐美而要回中國，是不是中國的教育比歐美好？如果不是，如此贊南就要特別留意要將本國文化貢輸到南洋去，使本國的文化與南洋華僑發生關係。這三點兄弟都就南洋的特殊情形說的。

奏樂
攝影
散會

教育系課程指導書

(十六年度至十七年度)

說 明

- (a) 本系課程分必修科目與選修科目兩種。必修科目分別於一二三四各年級習完，選修科目就各年級需要上分設之。
- (b) 本系學生須習足共同必修科目之七學分。
- (c) 本系學生須習滿百六十學分另加畢業論文一篇或譯書一部始得畢業。其分習方法第一年合必修選修至少須滿五十八學分，第二年至少須滿五十學分，第三年至少須滿三十二學分，第四年除教學實習與論文外至少須滿二十學分。
- (d) 本系學生得在別系選習若干學分但須經雙方主任認可。
- (e) 本系注重關於必修課目之札記各學生每期分交各課教員評閱，結果得作為臨時考試成績。

課 程

一 必修課目

邏輯.....2.....汪奠基

此項功課為在高中或預科已習普通論理學者而設。凡一般形式論理學上初步方法皆略而不詳。惟就其程序推及一般科學理論的邏輯，使習者能明白：

1. 邏輯的研究及其對象變遷；
2. 邏輯的形式定義及其定律；
3. 邏輯的證明及其方法；
4. 概念判斷與推理的真義；
5. 所謂邏輯演繹；
6. 所謂科學歸納；
7. 邏輯與科學。

本課用講義說明，參考用書必需卒讀者有下列之：

Stuart Mill: System of logic.

W. S. Jevons: Elementary lessons in logic. (有翻印)

G. Boole: An investigation of the laws of thought.

A. De Morgan: Formal logic. (商務印書館發售)

J. E. Creighton: An introductory logic. (有譯本)

W. Wundt: Logik.

L. Liard: Les logiciens anglais contemporains.

中文書可供參考者有：

嚴復譯 1. 穆勒名學

2. 名學淺說

劉奇譯 1. 邏輯概論

屠孝實著 1. 名學綱要

汪奠基著 1. 邏輯與數學邏輯論（商務書館印刷中）

科學方法論.....

汪 奠 基

分三部研究：第一部專論科學普通方法，說明科學性質與分類研究的問題。第二部注意科學特殊方法，分述各科學原理的對象研究與其固有的方法性質，第三部就科學問題上，求知科學與哲學，美術，道德，理論，實用等論理上的關係與根本的聯繫。

本課參考用書：

De la méthode dans les sciences (共兩本，由法國各專門科學家分科著成，英文有譯本一部)

E. Bouly: La Vérité scientifique.

E. Picard: La science moderne.

E. Gobbot Le système des sciences.

" Essai sur la classification des sciences

H. Spencer: The classification of sciences.

Strong: Lectures on the method of science.

J. A. Thomson: The outline of science.

H. Poincaré La science et l'hypothèse.

Science et méthode.

La valeur de la science.

W. S. Jevons: The Principles of science.

B. Russell: The Principles of mathematics.

中文參考書

社會雋編 科學概論

H. H. 挑著 科學方法論

周易公譯 科學原理

漢譯湯姆生 科學大綱

心理學

三學分

謝循初

分析並說明人類各項主要的心理作用，如反射動作，本能，情緒，感情，感覺，注意，學習，記憶，思考等等。本學程之要義有二：一在使學者明瞭心理方面的人生，一在供給學者以心理學的基本智識，以備深究他項心理學科。教科書為 R. S. Woodworth, *Psychology*. 中文譯本名吳偉士心理學（中華書局出版）。主要參考書為 Warren, *Human Psychology*; Watson, *psychology from the standpoint of a Behaviorist*.

教育心理學

二學分

謝循初

內容分二部：一部討論個人天性，一部研究學習心理。教科書為 Daniel Starch, *Educational Psychology*, 中文參考書有廖世承教育心理學（中華書局出版），英文參考書有 Thorndike, *Educational Psychology*, 3 vols.

西洋教育學史

二學分

謝循初

敍述西洋教育學術及其制度之沿革，着重各時代之趨勢，而不甚介意於個人之成就。教科書為 Paul Monroe, *A Brief course in the History of Education*, 參考書為 Monroe, *A Text-Book in the History of Education, and the cause Book in the History of Education*.

劉文鑒譯
最近自然科學概觀

汪奠基著
科學方法（商務印書館十月底出版）

倫理學

二學分

黃建中

本課為曾習倫理學大意者而設，教材則中西兼采以引起其比較研究之興趣。講義內容如左：

第一章 何謂倫理學

- 一，語源與字義
- 二，倫理學之界說
- 三，倫理學為規範科學
- 四，倫理學為實踐科學
- 五，倫理學知行並重

第二章 倫理學研究法

- 一，演繹法
- 二，歸納法
- 三，體驗法
- 四，觀察類別詳說
- 五，比較研究法

第三章 道德進化之階級及公例

- 一，三級與三例
- 二，本能道德
- 三，習俗道德
- 四，思想道德
- 五，自律他律之並行

不特

第四章 中西道德之異同

- 一，中西道德與中西文化
- 二，政治道德與宗教道德
- 三，家族本位與個人本位
- 四，義務平等與利權平等
- 五，私德與公德
- 六，尚敬與尚愛
- 七，中西道德與中西環境

第五章 道德價值之相對與絕對

- 一，主觀相對與客觀相對
- 二，安斯坦相對論之通於倫理
- 三，道德衝動之相對價值
- 四，道德制度之相對價值
- 五，道德學說之相對價值
- 六，至善與絕對

第六章 道德律

- 一，律之意義
- 二，道之意義
- 三，道德律之意義
- 四，道德律與自然律法律之區別
- 五，神法說
- 六，國法說
- 七，自然法說
- 八，心法說

第七章 動機說

- 一，動機與效果
- 二，康德斐希推之動機說
- 三，谷林鐵奴蒲拉萊之動機說
- 四，中土孔孟老莊之動機說
- 五，董張朱陸及陳淳之動機說
- 六，陽明龍溪象山及張稷若之動機說
- 七，動機說之評論

第八章 效果說

- 一，效果說之指要
- 二，倍根哈特來柏來邊沁穆勒之效果說
- 三，鮑爾生薛蓄之效果說
- 四，中土墨翟荀卿韓非之效果說
- 五，賈誼蘇洵及永康永嘉之效果說
- 六，李贄顏元李塗之效果說
- 七，效果說之評論
- 八，動機效果兩說之調和

第九章 快樂說上

一，快樂說之指要 二，利己主義之原流 三，中土道法兩家及荀楊諸儒之利己主義
四，利他主義之沿革 五，中土管晏儒墨之利他主義 六，總論利己利他

第十章 快樂說下

一，樂觀與悲觀 二，知情意上之悲觀 三，消極積極之樂觀 四，淑世主義 五，中土先
民之人生觀 六，總論樂觀悲觀

第十一章 進化說上

一，進化與倫理 二，達爾文赫胥黎尼采之道德天擇觀 三，斯賓塞之科學快樂說 四，史
蒂芬之社會機體說 五，華勒士哈蒲浩之道德改進論

第十二章 進化說下

一，中土先民之遂化思想 二，應變論 三，議勢論 四，大同主義 五，評進化說

第十三章 禁欲說

一，禁欲說與唯理說 二，基尼克派及斯多噶派之禁欲說 三，基督教及康德之禁欲說
四，中土之無欲說 五，中土之寡欲說 六，中土之節欲說 七，中土之擇欲說 八，中

土之導欲說 九，理欲之眞諦

第十四章 直覺說

一，直覺之意義 二，直覺之種類 三，直覺說之派別 四，知覺直覺說 五，常識直覺說
六，美理直覺說 七，衝動直覺說 八，哲理直覺說 九，中土之良知學派

第十五章 全我說

一，全我說之指要 二，希臘諸哲之全我說 三，巴脫拉赫智爾之全我說 四，谷林蒲拉萊
之全我說 五，倭鏗簡惕爾之全我說 六，土中儒家之全我說 七，全我說之批評

第十六章 生存協和主義

一，生存協和與生存競爭 二，本能之協和 三，羣制之協和 四，國際之協和 五，物際
之協和 六，物競免除之方法

附西文重要叢書：（凡有*符號者，乃較為普通之書，學生可選購數種，自行參考，
中文書如經子學案及各家專集之有關倫理者，姑臨時指示。）

1. Plato, Republic
2. Aristotle, Ethics
3. Butler, Sermons

4. Spinoza, Ethics
5. Hume, An Enquiry Concerning the Principles of Morals.
6. Kant, Fundamental Principles of the Metaphysic of Ethics.
7. Hegel, Philosophy of Right.
8. Bentham, Principles of Morals & Legislation.
9. J. S. Mill, Utilitarianism.
10. Darwin, The Descent of Man.
11. Nietzsche, Dawn of day.
12. Huxley, Evolution and Ethics.
13. Spencer, the Principles of Ethics.
14. Wallace, Social Environment and Moral Progress.
15. T. H. Green, Prolegomena to Ethics. *
16. Bradley, Ethical Studies.
17. Martineau, types of Ethical Theory. *
18. Sidgwick, Outlines of the History of Ethic; Methods of Ethics.
19. G. E. Moore, Principia Ethica. *

20. Dewey, a study of Ethics;* Human nature and conduct.
21. Dewey & Tufts, Ethics.*
22. G. Gentile, The theory of Mind as pure act.
23. Eucken, Present day Ethics.
24. B. Groce, Philosophy of the Practical: Economic & Ethic.
25. Una Bernard Salt, The Ethical Implications of Bergson's Philosophy.
26. Joad, Common Sense Ethics.
27. Raymond, Ethics & Natural Law.
28. Mackenzie, Manual of Ethics.*
29. Seth, A study of Ethical Principles.*
30. Taylor, The Problem of Conduct.
31. Cronin, The Science of Ethics.*
32. Sorley, Moral Values & The Idea of God.
33. Bosanguet, Some Suggestions in Ethics.
34. Sutherland, The Origin and Growth of the Moral Instinct.
35. Kropotkin, Ethics: Origin & Development, Mutual Aid.

36. L. T. Hobhouse, *Morals in Evolution, The Rational good.*

37. Charles Walston-Harmonism and conscious Evolution.

38. McDougall, *Ethics & Some Modern World Problems.*

39. John Laird, *A Study in Moral Theory.**

中國哲學通論二學分

黃建中

本課講義內容詳見中國文學系課程指導書

中國哲學通論

本課為初習中國哲學者而設講義分原流玄理知識三篇其目次如下

原流篇

原學第一

一。學原于三異 二。河圖洛書乃先民記數之遺物 三。五石六鵠為陰陽家名家之學所取資 四。儒家

之格物窮理

六藝第二

一。六藝即道即事亦經亦史 二。六藝備于成周 三。孔子贊易在見老聃後 四。道術非六藝所能盡

九流第三

一。九流原于六藝 二。九流託始黃農堯舜 三。諸子各有得于道術之一體 四。諸子皆以名理爲用
五。諸子互有異同而又交相出入

漢宋第四

一。漢宋與荀孟 二。今文學長於義古文學長于數 三。秦漢雜家學及六朝玄學 四。南學北學之分合
五。宋五子及蘇王 六。朱陸及永嘉永康 七。宋儒學尙分析明儒學尙渾成 八。顏承偉長之流戴紹孫
鄭之緒

玄理篇

第元第五

一。一元說 二。多元說 三。主氣說(附元子論) 四。主理說(附唯心論) 五。理氣爲二說 六。理
氣合一說

釋天第六

一。自然說 二。志意說 三。機械說
辨神第七

一。無神說 二。汎神說 三。超神說

徵命第八

一。有命說 二。無命說 三。理命氣命說

原道第九

一。天道說 二。人道說 三。天人合一說

原性第十

一。生理說 二。心理說 三。性善說 四。性惡說 五。性善惡混說 六。性三品說 七。性無善惡

說

原心第十一

一。實質說 二。作用說 三。唯意說 四。唯知說

原意第十二

一。心所發說 二。心所存說 三。意志自由說 四。意志必然說

知識篇

原知第十三

一，性知說 二，徵知說 三，融通說

知量第十四

一，獨斷說 二，懷疑說 三，平正說 四，玄妙說

知體第十五

一，實宗 二，意宗 三，象宗 四，名宗

教育學

林寶權

本科教授預算簡定：（甲）教材內容大綱；（乙）時間分配，（丙）教授方法標準三項。

（甲）教材內容大綱

第一篇 通論

（1）教育之意義

（2）教育與他科學之關係

（3）教育學說之演進

（4）教育之範圍

（5）教育之要素

（6）教育之效能及限制

（7）教育學研究之三方面：

教育之基礎（兒童）；教育之目的（社會）；教育之方法（學校，學科，教授，訓練，養護）。

第二篇 本論

（1）教育之基礎——兒童：

（A）兒童之身體

(B) 兒童之精神

(C) 兒童研究法

(2) 教育之目的——社會

(A) 教育目的之根據

(B) 個人主義之批評

(C) 教育之極終目的：

健全分子之養成，創造者及貢獻者。

(3) 教育之方法——學校，學科，教授，訓練，養護。

(一) 學校

(A) 學校之意義

(B) 蘆騷之學校觀

(C) 學校之特性

(D) 學校分類及系統

(二) 學科

(A) 自然科學與人文科學

- (B) 主張自然科學與人文科學之爭論
- (C) 自然科學與人文科學之調和
- (D) 科學之分類

(三) 教授

- (A) 教授之目的
- (B) 教授之學說——興味說，動機說
- (C) 教材選擇之標準——心理的標準，社會的標準
- (D) 教材之分類——學理的分類，實際的分類
- (E) 教材之排列——單行法，並行法，直進法，循環法，
教材之連絡
- (F) 教授細目之編制
- (G) 教授之式樣
- (H) 教授之式樣

(四) 訓育

- (A) 訓育之目的——心意活動力之發展；心意活動力方向之指導，實行力之養成
- (B) 學校之訓練

(C) 訓練之方法：

自動的訓練

他動的訓練：

(1) 觀念之訓練：暗示，示範，訓誡

(2) 實行之訓練：命令，(禁止)，監護，懲罰，褒獎

(五) 養護

(A) 養護之目的——直接的間接的

(B) 養護之方法

(C) 養護之注意：——

康健——營養機關

強壯——骨骼筋肉方面

作業與休息

(六) 結論

(乙) 時間分配

本校校歷規定茲暫就普通預算一學年除各種假期外約得授課時間三十二週每週本科授三小時本學年預算共

得授課時間九十六小時第一學期約十八週得五十四小時（第一學期）授完第一篇通論第二篇本之（1）（2）兩項及酌量（3）項之一部分其餘在第二學期十四週內（四十二小時）授畢。本科教材內容有為完成本科系統作用之材料者教授時間從簡（如通論之（2）項等是）其學理的研究有關於實際設施問題者講授討論時間較長（本論之各項是）。

（丙）

教授方法標準

- （A）注重引導自由研究
- （B）酌量採用討論及試講方式——時間占全體教授時間二十分之一以上十分之一以下
- （C）注意研究學生個性——酌量施行簡單考查測驗

附參考書目

En Francais

- Charles : Questions d'Enseignement et d'Education.
- C. Bougle : Lecon de sociologie sur l'evolution des valeurs.
- D. P.—E. Levy : L'éducation rationnelle de la volonté. (Paris.)
- E. Durkheim : Education et sociologie.

- F. Buisson :** Dictionnaire de Pedagogie.
- L. Dugos :** Le probleme de l'Education.
- Bien :** Le science de l'Education.
- Dr M. de Fleury :** Le Corps et l'ame de l'enfant. (Paris)
- J. Sully :** Etuds sur l'enfance. (Paris)
- J. Richard :** Pedagogie experimentale.
- J. J. Rousseau :** Emile.
- F. Pecaut :** L'Education publique et la vie nationale.
- J. Chantavoine :** l'Education Joyeuse. (Paris)
- J. Girard :** l'Education de la petite enfance. (Paris)
- M^{me} E. Michiels :** A propos de contes, l'education nationale.
- P. F. Thomas :** l'Education des sentiments.
- Cellerier :** Education de la volontee.
- F. Buisson :** Lecon de cloture du cours de pedagogie (education de la volontee) Revue Pedagogique (Paris)
- Annee psychologique (Paris)

J. Carrelet Roger Liquier : "Trite de pedagogie.

Compayre:

J. J. Rousseau et l'Education de la nature.

" : Herbert Spencer et l'Education scientifique.

" : Pestalozzi et l'Education elementaire.

" : Jean mace et l'Instruction obligatoire.

" : Felix pecant et l'Education de la conscience.

" : Condorcet et l'Education democratique.

" : Herbart et l'education par l'Instruction.

" : Montaigne et l'Education du jugement.

" : Charles Demia et les origines de enseignement primaire.

" : Horace Mann et l'Ecole publique aux etas-Unis.

" : Le p. girard et l'Education par la langue Maternelle.

" : Fenelon et l'Education attray ante.

" : Froebel et les Jardins d'enfants.

" : l'Education intellectuelle et morale.

" : Psychologie appliquee a l'education.

Organisation pedagogique et legislation des écols primaires.

(Classement des élèves; programmes; emploi du temps; répartition des programmes d'enseignement; préparation de la classe; discipline; législation et administration)

" : Histoire de la pedagogie (principaux pedagogues et leur doctrines; analyse des ouvrages les plus importants)

" : Cours de pedagogie théorique et pratique.

Dr Gustave le Bon : Psychologie de l'éducation.

alfred Binet

Dr TH. Simon: les enfants anormaux.

Dr Ed. Chaperade: Psychologie de l'enfant et pedagogie expérimentale.

Fenelon: Education de filles.

Montaigne: Essais sur l'Education.

Potrinal: Pedagogie pratique.

In English

- Dewey. A bridged classification.
- J. Dewey: Philosophy of education.
- I. E. Miller: Education for the Needs of life.
- M. I. Emerson: the Evolution of the Educational ideals.
- F. M. Roman: the New Education in Europe.
- Montessorie: the montessori method.
- Rusk Experimental Education.
- A dams, g: Evolution of Educational theories.
- T wiss, g. R. Textbook in the principle of science Teaching.
- J. Dewey: School of to-morrow.
- C. H. Gudd: An Introduction to the scientific study of Education.
- Herbert, Spence: Essays on Education.
- Seeley: A new school management.
- Cabot, E. L.: Seven ages of children.
- Educational theory of Kant.

by Immanuel Kant.

Broome, E. C. : A Historical and critical Discussion of college entrance Requirements.

Douglas, A. A. :
the Junior High School,

Fifteenth yearbook of the national society for the study of education. Part III.
Introduction to the scientific study of education.

Judd, C.H. :
the junior High School.

Schools Review

Bigelow :
Sex education.

Blanchard, P. :
the Adolescent.

Dewey :
Democracy and Education

" :
School and Society

中國文學系學程說明書

學術一端，本無國界之可言。然以民族，風習，語言，文字，地域，歷史之不同，各國文學自有其各固有之特質。本系定名爲中國文學系者以此。惟所謂中國文學，由廣義言，其範圍與國學或舊學相當，舉凡一切中國學術，無不包含在內，意義至爲廣泛。本系創設伊始，但期適合時勢之要求，作研究本國文學之準備。其範圍若漫無涯際，則不但爲本系所不敢任，且亦爲時代之所不許。至於綴拾叢脞，專攻一藝，原爲專門學者之事；然在本系則又有墮陋自封得少遺多之憾。謹於此漫無涯際之中，標左列三義，以示軒向：

一、指示研究國學之相當門徑；

二、培養文藝創作及批評之技能與知識；

三、造成國文教師及文化宣傳者。

本此軒向，故所定課程，力求普偏，不事偏深。前二學年但使學生收得關依廣義的文學之基本知識爲主。後二學年則擬視學生性之所近，作分途之引導。

本系學程，規定必修科一百四十四學分，選修科二十四學分，第一二學年每學期至少須選修二學分，第三四學年每學期至少須選修四學分。全學程最低限度，爲一百六十八學分。各學年課程之分配如表。

表中所列科目，因特別關係，得增設或變換。學生于表中所規定之選修科目外，選修別系課程，經主任認

可，亦得充選修學分。

學生於第三學年起即須開始作專門研究，在第三四學年因其志趣如對於某項必修科目頗為精深之探求，經主任認可，得抵充他項必修科目之學分。

關於畢業論文（或譯文）之題材，須於第四學年開始提交主任或有關係之教授，受其審定與指導。其辦法可參閱教務規程第四章第四十四條。

中國文學系學程表（本表已在改組特刊發表因數字有誤植特訂正重列於此）

| 授 科 目 | 一 年 級 | | 二 年 級 | | 三 年 級 | | 四 年 級 | |
|-----------------------|-------------|----------|-------------|---|-------------|---|-------------|---|
| | 上 | 下 | 上 | 下 | 上 | 下 | 上 | 下 |
| 夏 丐 尊 文 選 | 4 (3) | 4 (3) | 2 | 2 | 2 | 2 | 2 | 2 |
| 黃 季 剛 詩 選 | 2 | 2 | 2 | 2 | 2 | 2 | 2 | 2 |
| 曲 選 | | | | | | | | |

| | | |
|------|------|---|
| 夏丐尊 | 修辭學 | 2 |
| 黃季剛 | 國文法 | 2 |
| 史學研究 | 經學通論 | 2 |
| 諸子研究 | 文字學 | 2 |
| 校讎學 | 文學概論 | 2 |
| 古學考 | 方光耀 | 2 |
| 文學概論 | 方光耀 | 2 |

| | | | | | | *社會思想史 |
|--------|------|------|-------|----|------|--------|
| | | | | | | *教育學 |
| | | | | | | *國文教學法 |
| 軍事學及兵操 | 三民主義 | *法文或 | *英漢對譯 | 英文 | *新聞學 | |
| 2 | 1 | | | 3 | | |
| 2 | 1 | | | 3 | | |
| | | | | 2 | 3 | |
| | | | | 2 | 3 | |
| | | | | 4 | 3 | 2 |
| | | | | 4 | 3 | 2 |
| | | | | 4 | 2 | 3 |
| | | | | 4 | 1 | 3 |

| | | | | 科 學 方 法 |
|----|----------|--------|---------|---------|
| | | 總 計 | * 言 語 學 | |
| | | 每週必修時數 | 每週授課時數 | |
| | 每學期必修學分計 | | | |
| 23 | 6 | 24 | 31 | |
| 23 | 6 | 24 | 31 | |
| 22 | 8 | 22 | 30 | 2 |
| 22 | 8 | 22 | 30 | 2 |
| 15 | 14 | 15 | 29 | |
| 15 | 14 | 15 | 29 | |
| 12 | 11 | 12 | 23 | 2 |
| 12 | 10 | 12 | 22 | 2 |

附註 凡有 * 符號者係選修凡選修必修每學期每一小時作一學分計算但括弧內所注明之學分數不在此例

第一學年

必修科目

| 教 授 | 科 目 | 每週時數 | | 學 分 | | 必修科目 |
|------|-----|------|-----|-----|-----|------|
| | | 上 | 下 | 上 | 下 | |
| 方光瀛 | 黃季剛 | 夏丐尊 | 夏丐尊 | 黃季剛 | 夏丐尊 | |
| 文學概論 | 文字學 | 修辭學 | 國文法 | 詩選 | 文選 | |
| 2 | 2 | | 2 | 2 | 4 | |
| | | | | | | |
| 2 | 2 | | 2 | 2 | 3 | |
| | | | | | | |
| 2 | 2 | 2 | | 2 | 4 | |
| | | | | | | |
| 2 | 2 | 2 | | 2 | 3 | |
| | | | | | | |

| | | | | |
|-----|--------|-----|--------|---|
| | | 黃季剛 | 中國文學史 | 2 |
| | | 周傳儒 | 中國通史 | 2 |
| | | 黃建中 | 中國哲學通論 | 2 |
| | | 葉崇智 | 英 文 | 2 |
| | | 康運宜 | 三民主義 | 2 |
| 林思溫 | 軍事學及兵操 | 1 | 3 | 2 |
| 24 | | 2 | 3 | 2 |
| 23 | | 2 | 3 | 2 |
| 24 | | 2 | 3 | 2 |
| 23 | | 2 | 3 | 2 |

選修課目

| 授 教 科 目 | 每週時數 | 學 分 | | 授 教 科 目 | 每週時數 | 學 分 | |
|------------------|------|--------|---|------------------|------|--------|---|
| | | 上 | 下 | | | 上 | 下 |
| 數 學 | 2 | 2 | 2 | 論 理 學 | 2 | 2 | 2 |
| 汪 三 輔 | 2 | 2 | 2 | 黃 離 明 | 2 | 2 | 2 |
| 謝 循 初 | 2 | 2 | 2 | 倫 理 學 | 2 | 2 | 2 |
| | | | | | | | |

選修本學期至少二學分

法律系課程及說明書

法律學之被認爲大學學科，在西洋諸國已有長久之歷史。誠以法律知識，爲法治國人民所必須具備。小而瑣屑人事，大而內治外交，無一不與法律學有密切之關係也。中國素尚賢治，法律觀念向甚薄弱。孫總理之三民主義，其本旨即在以法律思想爲內治外交之準的。從法律上謀國際及人民之自由平等。所謂憲政時期者，實即法治時期而已。今者軍政時期已告相當段落，訓政時期漸將開始，亟宜造就法律人才，爲憲政時期之豫備。本大學改組之初，爰于社會學院分設法律學系，意在根據中國情形舊有法制從事研究，並參考英美大陸諸國學說及現行制度，以資比較。又因本大學爲教育南洋華僑子弟之最高學府，于普通科目之外，特設南洋通用法課目，俾僑胞及有志于南洋事業者，得資應用焉。

- (一) 學生之訓練規則，參看大學部教務規程第一章。
- (二) 本系編制分本預兩科。本科四年卒業，預科定爲一年。預科學生經考試及格後，得升入本科。
預科學生特別免試規則，參看教務規程第二章第八條。
- (三) 凡在新學制之高等中學畢業者，經考試及格後，得錄入預科。凡有大學一年以上程度者，經同樣之考試後，得插入本科第一年級。
- (四) 入學考試規則，參看前規程第二章第九至第十一條。
- (五) 凡願投考本系者，須于招考期內攜帶所有文憑及轉學證書一封，歷年成績單一紙，並最近四寸半

身相片二張。來校報名，經查驗無誤後，始得領憑應試。

此外入學手續參看前章程第二章

(五) 本系本預兩科考試科目如左

國文 英文 中國歷史 西洋歷史 中國地理 政治學

社會學 論理學 黨義

(六) 轉學規則，參看前規程第二章第十三至第二十六條。

(七) 轉系規則，參看前章程第二章第十一條。

(八) 本科課目，分必修及選修兩種。畢業之學生必須修完本科四年內所定之必修課目，預科各課皆為必修。

(九) 畢業之學生，至少須得有二百學分。

(十) 每星期上課一小時，滿一學期著作一學分。但用各人選案教授之各課全上時間者作二學分。

此外之學程及學分規則，餘如第八第九第十三條規定外，參看前規程第三章。

(十一) 學業成績及考試規則，參看前規程第四章。

(十二) 缺課告假休學及退學規則，參看前規程第五章。

(十三) 特別生規則參看前規程第六章。

(十四) 凡在本系肄業期滿學分足額者，由本系主任推薦經畢業考試委員會表決後，得給與法學士學位。

法律系預科課目

中國近代外交史 上三

國際關係要略

政治學

近代史

國文

英文

社會學大要

論理學大要

哲學大要

中國歷史

本科 第一年

秋 季

× 國文
× 三民主義

(中文)

一 三

春 季

× 國文
× 三民主義

季
(中文)
一 三

| | |
|--------|--------|
| × 民法總則 | (中文) 二 |
| 親屬法 | (中文) 二 |
| × 債權法 | (中文) 三 |
| × 羅馬法 | (英文) 二 |
| 法學總論 | (英文) 三 |
| × 侵權行為 | (英文) 二 |
| × 軍事學識 | (中文) 二 |
| × 兵操 | 一 |

| | |
|--------|--------|
| × 科學方法 | (中文) 二 |
| × 民法總則 | (中文) 二 |
| × 債權法 | (中文) 三 |
| × 羅馬法 | (英文) 二 |
| 承繼法 | (中文) 二 |
| × 會議法 | (中文) 二 |
| × 侵權行為 | (英文) 二 |
| × 羅馬法 | (英文) 二 |
| × 侵權行為 | (英文) 二 |
| × 犯罪研究 | (英文) 二 |
| × 兵操 | 一 |

本科第一年課目大綱

(一) 羅馬法 (英文)

羅馬法之性質及其來源；發達之歷史及其後來之結果；天然人；法人；財產法；物權；債權；家族法，及承繼法種種。

(二) 民法總則 (中文)

包括法例；天然人之權利能力，行為能力，責任能力，住址，人格保護，及死亡宣告；社團法人及財團法人之

組織及能力；物之定義，物之變更，及土地著定物；法律行為之意思表示；契約；代理；條件及期限，無效，撤銷及同意等。

(三) 債權法 (中文)

債權之標的，效力，讓與，承認及消滅；多數之債權人及債務人。

(四) 親屬法 (中文)

通則，家制，婚姻，親子與他子之別。監護，親屬實，扶養之義務。

(五) 承繼法 (中文)

通則，承繼人及承繼之効力。

(六) 會議法 (中文)

會場之規則，發言之次序，表決及覆議手續等等，用國民初步。

(七) 法學總論 (英文)

包括法律各部各科之要略，與學生以法律全部約略之內容。

(八) 侵權行為 (英文)

侵權行為之法理在歷史上之發達及變更；侵略行為中所發生之權利及對方之責任；救濟方法。

(九) 國文

與中國文學系第二年之國文同。

卷之十一

與他系同。

(十一) 軍事學識及兵操

與他系同。

(十二) 科學方法

與他系同。

本科第二年

秋

季

| | | | |
|------|---|---|---|
| 國文 | 三 | 二 | 一 |
| (中文) | 三 | 二 | 一 |
| (中文) | 二 | 一 | |
| (英文) | 二 | 一 | |
| (英文) | 一 | | |
| 秋季 | | | |

卷

卷

| | | | |
|-------|---|---|----|
| 國文 | 二 | 三 | 季春 |
| 刑法總則 | 二 | 一 | |
| 刑事訴訟 | 二 | 一 | |
| 商法總則 | 一 | 一 | |
| 法院編制法 | 一 | 一 | |
| (中英文) | 一 | 一 | |
| (英文) | 一 | 一 | |
| (英文) | 一 | 一 | |
| 大 | 一 | 一 | |
| 動產法 | 一 | 一 | |
| 契約法 | 一 | 一 | |
| 法院編制法 | 一 | 一 | |
| 商法總則 | 一 | 一 | |
| 刑事訴訟 | 一 | 一 | |
| 刑法總則 | 一 | 一 | |
| 國文 | 一 | 一 | |

本科第三年

勞法

(英文) 二

×刑法

(英文) 二

法律與道德

(英文) 二

秋

國文

×民事訴訟法

(中文) 三

×刑法分則

(中文) 三

破產法

(中文) 二

買賣法

(英文) 二

票據法

(中文) 二

保證法

(英文) 二

證據法

(英文) 二

德國民法

(英文) 二

運輸法

(英文) 二

破產法

(英文) 二

季

國文

×民事訴訟法

(中文) 三

公司法

(中文) 二

商行為法

(中文) 二

票據法

(英文) 二

合夥法

(英文) 二

私法人

(英文) 二

證據法

(英文) 二

海商法

(英文) 二

代理法

(英文) 二

保險法

(英文) 二

季

(英文) 二

(中文) 三

(英文) 二

(中文) 三

(英文) 二

(中文) 三

(英文) 二

(中文) 三

(英文) 二

(中文) 三

(英文) 二

(中文) 三

(英文) 二

(中文) 三

(英文) 二

(中文) 三

(英文) 二

(中文) 三

(英文) 二

(中文) 三

(英文) 二

(中文) 三

(英文) 二

(中文) 三

(英文) 二

(中文) 三

(英文) 二

(中文) 三

(英文) 二

(中文) 三

(英文) 二

(中文) 三

(英文) 二

(中文) 三

(英文) 二

(中文) 三

(英文) 二

(中文) 三

(英文) 二

(中文) 三

(英文) 二

(中文) 三

(英文) 二

(中文) 三

(英文) 二

(中文) 三

(英文) 二

(英文) 二

</

本科第四年

×普通法詞狀

(英文) 二

×法庭練習

(中英文) 一
(英文) 二

秋 季

春 季

國文

×刑事訴訟法

(英文) 二

中國法制史

(中文)

公法人

(英文) 二

海商法

(中文)

憲法

(英文) 二

賠償法

(英文)

×國際私法

(英文) 二

×行政法

(英文)

×國際公法

(英文) 二

×國際公法

(英文)

×法理學

(英文) 二

×德國民法

(英文)

×法庭練習

(中英文) 一

×法律哲學

(英文)

(一) 凡有×字號者為必修科目，其餘為選修。

(二) 凡中國法一學期中每週上課一小時算一學分。

(三) 凡英美法中用名人選案作教本者同上算二學分。

(四)凡用英文教授而不用選案者同上算一學分。

(五)凡畢業學生須得有二百學分以上，但必修科目必須完全修讀。

(70)

大學部教務會議規程

第一條 教務會議分為三種

(一) 大學部教務會議

(二) 系教務會議(即教授會議)

(三) 大學部與中學部聯席教務會議

第二條 大學部教務會議以大學部教務長及各系主任組織之協助校長規劃大學全部教務議定左列諸事項

(一) 教育方針

(二) 教務上之各種規程

(三) 系與科之增設及變更

(四) 各科系相關之課程事項

(五) 關於學生入學退學及轉學事項

(六) 改查學生成績事項

(七) 各科系設備及圖書購置事項

(八) 建議於校長及校務評議會之議案

(九) 提交系教務會議之議案

(十) 校長提交本會議之議案

(十一) 其他關於教務之事項

第三條 大學部教務會議每二星期開一次遇有特別事故得由教務長臨時召集之

第四條 系教務會議以本系主任及教授組織之（系主任認為講師有到會必要時得請講師列席）協助教務長

規劃本系教務其權限如左

(一) 商定本系之課目及課程

(二) 編制本系課程指導書

(三) 審定本系學生畢業事項

(四) 為本系事建議於大學部教務會議及校務評議會

(五) 討論大學部教務會議交議事項

第五條 系教務會議每學期開會兩次遇有重要事項得由本系主任臨時召集之

第六條 大學部與中學部聯席教務會議以大學部教務長及各系主任與中學部教務長及各主任共同組織之議定大

學中學兩部相關連之各事項會期由兩教務長於必要時商定

第七條 上列三種教務會議各由出席者公推一人為記錄

第八條 本規程自校長核准公布之日起施行如有應行修改之處得由教務會議出席人數三分之二以上通過修改之

大學部第五次教務會議

九月九日

出席者

陳蓋民

葉崇智

楊汝器

汪奠基

葉淵

石頌

黃建中

徐中舒

主席

黃建中

記錄

徐中舒

議案

一，大學三四年級生關於共同必修科目之變通辦法葉淵

提議 大學三四年級生關於國文軍事學及兵式體操科學方法三科全免修三民主義必修楊汝器附議陳蓋民提議修改本年三四年級生關於國文科學方法兩科免修三民主義必修三年級生軍事學及兵式體操必修四年級生免修汪奠基附議

議決： 本年三年級生在畢業前須將三民主義軍事學及兵式體操修完四年級生在畢業前須將三民主義修完其國文科學方法均免修

二，第一次會議議案關於國內學生馬來文為必修科目一項石頌提議修改國內學生馬來文為選修科目

葉崇智附議

議決：照修改案通過

一、外國文學系增設三四年級轉學生兩班葉崇智提議

汪奠基附議

議決：可辦但轉學生不足七人特可採用導師制

關於去年下學期因戰事休學學生升級辦法楊汝霖建議准予隨應升年級上課但休學期間所曠各課得由該系主任對於必修課程酌量提前補習以便學期之末補試其他應行補試功課得於下學期補習葉崇智附議

議決：照建議案通過但該生選修學程應加限制

一、以後本校刊物關於教務上之稿件及評議會未成立以前關於全校出版之稿件須經教務會議審查再請校長核准始能發表葉崇智提議汪奠基附議

議決：照原案通過

一、開課問題

議決建議於校長延至十四日開課

大學部第六次教務會議

九月十七日

出席者

葉 潤

章克標

黃建中

陳藝民

汪奠基

主席

葉崇智

夏丐尊

陳炳章

石 穎

記錄

黃建中

夏丐尊

議案

一。討論教務會議規章程案

經修正通過請校長核准公布

二。商科本年四年級學生畢業論文問題 葉潤提出

議決 暫由商科主任斟酌辦理

三。講堂點名改由註冊處辦理案 汪奠基提出 葉潤附議

議決 通過

四。在有課時間學生不得開會案 石炳提出 葉崇智附議

議決 請求校長公布

五。政治系添設二年級案 陳炳章提出 否決

六。限止註冊日期案 註冊課提出

議決 除有特別事故之學生外一律限在本月二十四日以前註冊

大學部中學部第一次聯席會議

出席者

石 頤

葉崇智

汪奠基

楊汝梅

黃建中

王雨生

主席 黃建中

紀 錄

議 案

一 大學部教務會議規程

議決 由教務長先行起草提交下次教務會議討論

關於大學教務會議之組織大綱第 條公推教務長商請校長刪除「教授」兩字另加各系教授會議之組織一項

一 大學部中學部學生轉系轉科辦法

議決 凡轉系轉科學生在原系原科所得學分經轉入某系某科之主任認可後方得作爲該系科學分其他轉系轉科辦法各系各科主任分別規定之但無論何系何科學生在兩學年後概不得轉系轉科

一 論文或譯書案

議決 教務規程第四十四條第一項「論文」加「或譯書」三字第四十五條照前條增加

又第四十五條後另加一條其文如左：

「凡畢業論文或譯稿經本校畢業考試委員會認為有價值者得由本校代其刊行編入國立暨南大學叢書
其版權歸本校但得酌給版稅」

一 葉崇智先生提議本校大中學部各課程應於可能範圍內採用關於該課程之中文著作並參攷國內關於此種
學術之實際情形以符本校教育宗旨 汪奠基先生附議

議決 依照原案辦理

中學部第一次教務會議

九月九日下午二時

列席者——計十五人

| | | | | |
|-----|-----|-----|-----|-----|
| 汪奠基 | 王濟仁 | 林寶權 | 張鳳 | 徐上周 |
| 劉壽慈 | 林產 | 毛信桂 | 毛一波 | 徐紹曾 |
| 劉德澤 | 趙徵瑩 | 鄧省功 | 黃守中 | 楊汝器 |
| 記錄者 | | | | |
| 韓薰 | | | | |

公推汪奠基先生爲主席

首由主席報告中學部以前經過情形及以後應辦各項事宜並請共同決定

次主席提議：

- (1) 中學部教務規程除關於中學部教務上特殊規程應行另訂外餘均與大學部教務規程相銜接
林寶權先生謂中學部與大學部相銜接自甚合理但須另訂規程衆皆贊同
主席遂問該項規程應如何草定

議決中學部教務規程由汪奠基鄧胥功兩先生共同起草然後提交教務會議公決之

(2) 中學部教務會議應如何組織

議決中學部教務會議由教務長與各科主任組織之而以教務長為主席

(3) 初中應否採選科制期與大學部及高中學程標準一致

議決由汪先生與初中主任黃先生商定之

(4) 各科主任在開課後一星期內請由各科教員將所授科目大綱，方法，與時間分配及中文參考書籍作一意見書

林彥楊汝霖兩先生謂前項方法甚善但須由各主任先擬就大綱一份分送各教員以趨一致
議決開課後四星期內由各主任將各科大綱徵齊

(5) 高初中各科究應用教本或用講義抑用筆記

議決教員用講義或教本均可但須兼重學生筆記

(6) 教本選定辦法

議決選定各科教本由下次會議決定，當訂九月十三日下午二時開會但各教員須於十三號以前將所選用教本之名稱及其內容之說明交教務處以便屆時提出審定

(7) 各科教員對於所受各科隨時注重教授法議決同意

趙徵瑩先生提出四種問題請公決：

(1) 上學期因戰事阻礙未能到校受課各生本學期可否升級

議決此項學生須於開課後四星期內應試主要科目及格即可升級

(2) 南洋華僑繼續來校可否收錄

議決請校長決定之

(3) 教員宿舍問題應如何解決

議決請宿舍委員會設法辦理

(4) 清理儀器

議決請校長派人赴南京搬運到後再行派人清理徐紹曾先生提議另設圖畫教室並須添置圖畫模型

主席答謂教室容緩再定，模型候南京搬運來後不足再添

林彥先生詢農科招生可否照大學部英文學系辦法登報

議決照英文學系辦法登報招生

——五時半散會——

中學部第二次教會會議

九月十三日下午二時半開會

出席者

王濟仁

徐上周

高達觀

張鳳

汪奠基

顧仲彝

劉壽慈

林寶權

林彥

鄭督功

汪奠基

主席

韓薰

記錄

首先由主席報告開會宗旨略謂此次開會係根據第一次會議議決案選訂各科教本茲將各科教員擬用教本名稱與內容朗誦一次請諸君公決

議決除已經選定之教本外其餘未經決定者由各同科教員於本星期五以前自行會合共同商訂之如國文請劉德澤方興張鳳毛一波四先生共同商訂之數學請王濟仁黃守中徐一周毛信桂四先生共同商訂之英文請顧仲彝劉壽慈

二先生共同商訂之化學請趙徵瑩程祥榮二先生共同商訂之物理請王濟仁趙徵瑩閻振玉三先生共同商訂之林寶權先生提出考查學生成績方法意見議決先將說明印刷成篇分發各教員預為審閱後再交下次會議討論

林彥先生提議教室坐位須編定次序

議決以學生註冊之遲早為先後之次序

林彥先生提議師範科各級學生亦須於開課前註冊

議決由汪奠基林寶權兩先生向校長直接商妥後再行布告

五時半散會

中學部第二次教務會議錄

九月十九日下午四時開會

出席者

楊汝霖

林寶權

鄧胥功

張鳳

林思溫

汪奠基

韓薰

林彥

汪奠基

韓薰

林彥

記 錄

韓薰

舊由主席報告此次開會係討論本部教務規程適接初中主任來函聲稱缺席則此次會議結果對於初中是否有効即發生疑問故基當卽持函往商校長校長謂本校刻已開課教務規程亟待完成萬難遷延務速往開會討論至於此次會議所決定之各項亦完全有効云云衆聞斯言皆表贊同主席乃宣讀規程草案請各主任逐條詳細討論討論修正畢議決呈請校長審核施行

次主席謂校長並屬於此次會議中提出組織教本審查委員會蓋以本部教本雖經前次會議選定然爲高初兩級銜

接起見仍應重行審查以照慎重

議決該委員會由教務長召集各主任及專任教員組織之並敦請大學部各系主任到會指導按各科目之性質分組審查之茲分下列各組

國文——英文——史地——數學——農學——商學——理化——博物——教育——哲學——藝術——

社會科學——等組分別審查至各教員自編之講義亦須交出一部分審查之

主席詢該會何時舉行

議決由教務處函知各委員並敦請各指導員於星期五（即本月廿三日）下午三時開會審查之

六時半散會

中學部教務規程

凡中學部教務事宜除與大學部教務規程有關係者應一致遵行外其餘尚須分別規定者有下列各章

第一章 宗旨

一、本部宗旨與大學部宗旨所規定之精神一致然尚有主要各項應分列如左

- (1) 注重身體健康
- (2) 培養健全知能
- (3) 養成高尚品格
- (4) 提倡美感教育
- (5) 提倡有紀律之行動
- (6) 實施中等教育
- (7) 學業與職業並重
- (8) 提高公民常識

第二章 分級分科

一，本部分初級中學與高級中學

三，本部初級中學實施初級中等教育高級中學實施高級中等教育其目的遵照前章宗旨培養僑民或國內有志南洋事業之學生冀供升入本校大學部各系之預備

四，高級中學部分設四科列舉如左

(1) 普通科甲部乙部

(2) 師範科

(3) 商科

(4) 農科

第二章 教務會議

五，本部教務會議分下列二種

甲 中學部教務會議議決關於中學部各項教務事宜由本部教務長及各主任組織之以教務長為主席每兩週舉行一次遇必要時得由教務長臨時召集之

▲前項會議結果須呈請校長核准施行

乙 各科及初中教務會議議決關於各科及初中特別教務事宜由各主任及專任教員組織之以各主任為主席每

學期至少應舉行二次遇必要時亦得由各主任臨時召集之

▲前項會議之結果須得本部教務長之同意或本部教務會議之通過後呈請校長核准施行

第四章 學程及學分

六，本部高初各級學程均分三年習完

七，本部初中第一第二學年無選科第三學年實行選科制每學期至少須選習三學分如學生在一二年中成績在七十分以下者至第三年時其第一學期只能許其讀必修科如第一學期考試平均分數在七十分以上第二學期開始時許其選修然必須習完六學分始得畢業

八，本部高中規定之學程及學分須完全修畢方准畢業

九，本部學生年級與學分相輔而行除規定必修與選修學程外如欲選習他科學分者須先得本部教務長及各主任之同意

十，本部高中學程分各科必修共同必修與各科選修共同選修四種分述如左

(1) 共同必修科目為公民與三民主義，國文，英文，數學，理化，生物學，中國史，倫理，世界史，世界地理，體育與軍事訓練十一學程其時間分配各科不同然亦有列為選修者即不限何年級選修之但在高中未畢業以前均須習完

(2) 各科均為學分制每週授課一小時滿一學期者為一學分然有一小時算半學分或三小時算二學分者視各

科目之重輕繁簡先行訂定

十一，修滿一百六十學分即得畢業各學年科目及學分另表詳之

十二，普通科每年除必修學程外選修科目甲部第一學年每期須選習學分第二學年每期須選習八學分第三學年每期須選習九學分

十三，普通科每學期至少須習二十六學分如成績優良者得依下列定加習學分

(1) 如上學期各科成績平均在七十五分以上者本期得習至三十學分

(2) 如上學期各科成績均及格而平均在九十分以上者本期得選至三十二學分

十四，師範科每年除必修科目外第一學年每學期須選習六學分，第二學年每期須選習四學分第三學年上學期因注重實習故無選習下學期須習八學分

十五，師範科列家事科為本科女生必修科及為高中一般女生共同必修科

十六，商科與農科必修與選修科目學分均由各年課表另定之

十七，高中各科學生至少須選習第二外國語一種於法，日，馬來，荷蘭各種文字中選定之

十八，凡選修科目一經認定授課二週後即不能改選

十九，各科選修科目不滿八人不能開班共同選修科目不滿十五人不能開班

二十，初中設補習班如人數不滿十名不得開班其詳細辦法另定之

第五章 學業學程

二十一，本部學業成績規程均採用大學部務務規程第四章第三十五條至四十條全文所規定者

二十二，本部考試分臨時學期與畢業三種臨時考試由各教員隨時酌定舉行之學期考試由教員於每學期終舉行之

畢業考試於第三學年終了時由各主任及各教員會同舉行之不及級之各學程須於次年在校或在外補習至
年終時補考一次及格者仍給予畢業證書如不願補習則僅給修業證書

(1) 因特別事故請假曾經學校許可未與學期或畢業試驗者准予特別補試一次

(2) 試驗犯規曾經查實者不與以該課學分

(3) 師範科及特別免費生學業品行不良或一年試驗學分不足五十二學分者停止其特殊待遇

二十三，缺課，告假，休學，及退學規程均適用本校大學部教務規程第五章各條全文

第六章 入學轉學及轉科

二十四，新由南洋歸國並得有相當學校之証書者可編入本部各科相當年級如程度不合時則暫令入補習班補習

二十五，本校初中畢業生升入高中各科者均得免試惟入師範科者應於每年考試新生時報名由考試委員會口試審

查決定之

二十六，本部轉學規程與大學部第二章第十二條至三十一條同

二十七，本規程自校長核准公布之日起施行

如有應行修改之處得由教務會議出席人數三分之二以上通過修改之。

國立暨南大學教務處辦事細則

第一條 教務處依據本校組織大綱第三章各條之規定辦理大學部中學部教務上一切事宜

第二條 教務處註冊課得分下列三股辦事

(一)管課股 司編製授課時間表及辦理教員學生請假等事

(二)登記股 司學生入學轉學退學轉系及記錄學生成績辦理各種攷試等事

(三)統計股 司教務一切統計圖表之編製

第三條 教務處圖書課得分下列各股辦事

(一)徵集股 司圖書之選擇徵集等事

(二)編目股 司圖書之分類及編目等事

(三)出納股 司圖書之借出收入及閱覽等事

(四)登錄股 司圖書之登記報告等事

第四條 各課課長協助大學中學兩部教務長綜理各本課事務各課課員協助課長分任各股事務但一股事務有共同辦理之必要者得由兩部教務長或課長指定全課職員通力合作

第五條 教務處得視事務之繁簡酌用辦事員若干人書記若干人辦理各課事務

第六條 凡對外或呈上正式文件須由擬稿人先交課長簽名再按教務性質分別交大學中學教務長簽名發出但例行

領物單據得由課長課員自行辦理

第七條 本處辦事人員均須按照規定時間辦公如有要事請假須得教務長之許可

第八條 辦公時間起訖由兩部教務長按時令商定公佈

第九條 圖書課關於購書辦法得另定單行細則由兩部教務長轉呈校長核准施行

第十條 兩部教務長認為必要時得召集處務會議討論一切重要處務

第十一條 本細則自公布之日起有効如有未盡事宜或應行修改之處得由兩部教務長提交處務會議議決呈請校長核准公佈

第一次教務處處務會議

九月九日

出席人

黃建中

汪奠基

許克誠

王雨生

韓運生

胡翼軒

韓薰

蔡經濟

王雨生

韓運生

主席

黃建中

汪奠基

許克誠

王雨生

韓運生

記錄

崔陟巍

黃建中

胡翼軒

韓薰

崔陟巍

黃教務長提出教務處辦事細則草案十一條朗讀原文逐條討論王雨生君動議第二條第四項攷績股歸併第二條登見股徐世度君附議諮詢大眾無異議通過

許克誠君勸議第三條第一項購置股改爲事務股汪教務長動議改購置爲徵集股衆贊成汪議通過

第四條教務長動議教務長上加兩部兩定衆贊成通過

王雨生崔陟巍動議第十一條尾加呈請校長核准公佈衆贊成通過全案議決

又王雨生君臨時動議關於填寫畢業証書修業証書事宜由本處呈請校長交秘書處辦理通過
分配職務除教務處外註冊圖書兩課得自行辦理散會

教務處職員錄

| | |
|-----|-------------|
| 黃建中 | 大學部教務長 |
| 汪奠基 | 中學部教務長 |
| 韓薰 | 辦事 |
| 徐世度 | 辦事 |
| 蔡經濟 | 辦事 |
| 崔陟巍 | 辦事 |
| 許玉樹 | 文牘事務員 |
| 王雨生 | 註冊課課長 |
| 許玉樹 | 助理 |
| 胡翼軒 | 課員 |
| 韓祿生 | 課員 |
| 唐先中 | 課員（兼打字速記教員） |

徐世度

課員（兼出版課課員教務處辦事）

蔡經濟

課員（兼教務處辦事）

許克誠

圖書課課長

楊昭慈

助理

董善培

課員

崔陟巍

課員兼教務處辦事

凌翔

課員

校長布告

(一)

祕書處應即改爲事務處，除俟彙案將組織大綱修正外，此布

鄭洪年九月十九日

(二)

祕書處既經改爲事務處，所有各課仍照前組織辦理，各職員照常供職，此布。

鄭洪年九月十九日

(三)

派葉淵兼事務長

秦景阜爲事務處助理

本校應設校長辦公室，除將組織大綱修正再行公布外，此布。
校長辦公室應設祕書二人派陳敬之爲祕書

鄭洪年九月廿三日

(100)

事務處最近改派職員錄

總務課

主任許民一

文書宋策鑒
許復

收發趙仁傑
(暫兼庶務)

管卷方彬
(兼繕校)

繕校韓遠生

庶務馮啟新

齋務周燦煌

出版課

主任章鐵民

副主任章衣萍

課員魏章元（暫兼庶務） 程鏡華 梁漱玉 徐世度（兼教務處辦事）

會計課

主任姬灝

課員卜殿華 楊清瑞 戴千里

學校銀行專員葉朝鈞

蝶戀花

鐵民

我是孤鴻無着處。飛遍天涯，遠盡斜陽樹。一片衷情誰共語？都門秋夜蕭蕭雨。鶯老花殘風景暮，舉酒消愁，翻把愁留住。欲數愁腸知幾許？茫茫却似江南路。

祕書長辭職赴法

祕書長謝一帆先生自本校改組以來，忠於公務，勤勞卓著。近因赴法留學，已於九月十九日，向校長辭去祕書長職。一聞將於十月八日起程赴法入巴黎大學研究新經云。